证券代码:688047　证券简称:龙芯中科　公告编号:2025-038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一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共有10名核查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该10人均非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其中3名核查对象在知悉内幕信息之后到公司披露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进行了买卖公司股票的交易。结合核查对象出具的书面说明及交易记录,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其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其买卖股票时仅知悉公司未来会实施激励计划,但未获悉本次激励计划的详细方案及具体的实施时间,其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有限,该等交易行为系由于其对相关证券法律法规不熟悉、对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间等相关规定缺乏足够理解所致,不存在主观故意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上述核查对象自愿将其自内幕信息知情之日起至草案公告日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所得收益赠与公司。其他7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均发生在知悉股权激励事项之前,其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完全基于其对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自身对二级市场行情的个人判断所进行的独立投资决策,与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除以上人员外,不存在其他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主观故意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特此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47　证券简称:龙芯中科　公告编号:2025-039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0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稻香湖路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龙芯产业园2号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9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43,990,11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43,990,1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845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84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842,192	99.9393	132,490	0.0543	15,434	0.0064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0,866,492	98.7197	3,107,733	1.2737	15,891	0.0066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0,574,960	98.6002	3,399,265	1.3931	15,891	0.0067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3,648,987	99.8601	272,312	0.1116	68,817	0.028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188,383	99.2615	1,774,129	0.7271	27,604	0.0114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209,019	99.2700	1,749,726	0.7171	31,371	0.0129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212,506	99.2714	1,748,365	0.7165	29,245	0.012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42,949,464	99.573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175,223	92.4468	272,312	6.0294	68,817	1.5238
5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714,619	60.1064	1,774,129	39.2823	27,604	0.6113
6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735,255	60.5633	1,749,726	38.7420	31,371	0.6947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738,742	60.6405	1,748,365	38.7118	29,245	0.6477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3、5-7为特别决议议案,均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4-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荣胜、郑晴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5-069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培桓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拟修订、制定部分管理制度。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5年10月31日14:30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5-072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0月3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0月31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53号A座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0月31日至2025年10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已经公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参见2025年10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08	家家悦	2025/10/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10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二)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53号A座8层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联系方式见后)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并准备复印件一份、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并准备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

注:如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联系方式见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并在参会时请携带上述规定的登记文件交与会务人员。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凭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登记文件原件入场。

(二)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为期半日,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承生

联系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庆路53号A座8层

邮箱:jiajiayue@jiajiayue.com.cn

联系电话:0631-5220641

邮编:264200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0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5-070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爱国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5-071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取消监事会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以下简称“《章程指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上述取消监事会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因本次修订所涉及的条目较多,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表述删除或者修改为“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以及其他非实质性修订,如相关章节、条款及交叉引用所涉及序号根据上述内容做的相应调整等,因不涉及实质性变更,不再逐项列示。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拟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1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是
4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5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7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修订	是
8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9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是
10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1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2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3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4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5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6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7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否
18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9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0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21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22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3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是
24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制定	否

上述修订、新增的公司管理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部分制度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5-050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15日通过快递形式收到公司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常务副总裁陈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常务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江	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常务副总裁	2025年10月15日	2027年12月5日	个人原因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陈江先生已按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离任不会影响董事会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完成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保证公司治理结构完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公开承诺事项。

陈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常务副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公司及董事会对陈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5-049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0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珠海市情侣南路1号仁恒滨海中心5座8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67,810,89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474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陈旭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陈江先生、董事戴绍宏先生、董事盛剑明先生、董事武有先生、独立董事张霞女士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王冠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长陈旭先生暂代董事会秘书职务并出席会议;总裁麻华先生、副总裁刘会平先生及财务总监谭亮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6,607,915	99.7428	1,159,780	0.2479	43,200	0.0093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6,572,115	99.7351	1,201,880	0.2569	36,900	0.008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6,563,515	99.7333	1,210,480	0.2587	36,900	0.008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6,072,035	99.6282	1,664,880	0.3558	73,980	0.016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6,515,035	99.7229	1,201,880	0.2569	93,980	0.0202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6,564,515	99.7335	1,201,380	0.2568	45,000	0.0097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65,767,155	99.5631	1,615,880	0.3454	427,860	0.091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5,666,980	97.8846	1,159,780	2.0393	43,200	0.0761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5,631,180	97.8217	1,201,880	2.1133	36,900	0.0650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5,622,580	97.8066	1,210,480	2.1285	36,900	0.0649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5,131,100	96.9423	1,664,880	2.9275	73,980	0.1302
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55,574,100	97.7213	1,201,880	2.1133	93,980	0.1654
6	《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5,623,580	97.8083	1,201,380	2.1125	45,000	0.0792
7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4,826,220	96.4062	1,615,880	2.8413	427,860	0.752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经与会股东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宇戈、李艾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5-082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0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思诚路1515号1号楼2层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9,985,8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0788%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05,912,660股,即总股本108,000,000股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2,087,34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董事长WONG YIN YEE(黄雁夷)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41,510	99.9366	29,100	0.0415	15,203	0.0219

2、议案名称: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36,410	99.9294	29,200	0.0417	20,203	0.0289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36,810	99.9299	28,300	0.0404	20,703	0.029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35,110	94.3158	29,100	3.7335	15,203	1.9507
2	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30,010	93.6615	29,200	3.7464	20,203	2.5921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730,410	93.7128	28,300	3.6309	20,703	2.656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议案2、议案3对中小